# 中國醫藥大學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 間:97年7月15日(星期二)上午10:00整

地 點:立夫教學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林振文副教務長 記錄:陳慧麗

出席人員:

沈戊忠 蔡輔仁 周昌弘 林清淵 傅立志 李德茂 高尚德 陳立德 陳玉芳 吳介信 吳芳鴦 蔡文正 江鴻龍 陳悅生 林文海 梁育民 吳美樣 蔣鎮中

趙代勝 陳慧麗

蔡輝彥(陳玉芳代) 宋鴻樟(江鴻龍代) 馬明琪(楊育青代) 徐偉成(邱紹智代) 吳錫金(吳禮字代) 陳文吉(陳立德代) 黃麗嬌(林煇章代) 許游章(溫國慶代) 王文忻(李雯倩代) 劉淑娟(陳淑月代) 黃惠煐(曾政鴻代) 王慧如(洪維憲代) 施純明(朱家成代) 鍾景光(徐媛曼代) 廖述盛(陳中庸代) 陳秋瑩(陳姵妤代)

楊榮林(林裴妤代) 楊賢惠(許桂鳳代)

#### 會議議程:

一、 主席宣布開會並致詞(略)

二、 宣讀上一次會議紀錄(略)

三、 教務處招生組報告

97 學年度校內轉系考試第 1 階段報名於 97 年 7 月 14 日舉行,總計 106 人報名,預訂 7 月 30 日進行第 2 階段報名。

#### 四、提案討論

1.提案單位:教務處招生組

案由:藥用化妝品學系一年級學生陳敏惠經由大學甄選「學校推薦」管道入學,是否 准予參加校內轉系考試,提請討論。

說明:(1) 依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甄選入學招生辦法第十九條規定:「經『學校推薦』進入大學就讀之學生,其就讀期間,不得轉系,惟情況特殊提經教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 」。

(2) 轉系申請書如附件 1 (另附)。

決議:通過。

2.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有關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方式暨配套措施檢討,提請討論。

說明:(1) 本案業經 97 年 7 月 14 日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工作推動小組」討論, 會議紀錄如附件 2-1 (p.3)。

(2) 檢附他校英文鑑定實施方式如附件 2-2 (另附)。

討論:(1) 二年制在職專班學生為專科畢業身分考入本校,屬夜間學制,且因半公半 讀、在校時間短,致無法挪出額外時間到校修習非同步語言課程,提請免 除英文鑑定畢業門檻之要求。

(2) 醫管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多為醫院在職主管,英文鑑定畢業門檻之要求對其

於職場上之輔助不大,為避免影響招生率,提請免除英文鑑定畢業門檻之要求。

- (3) 英文能力鑑定實施方式參採方案(3)、配套措施參採台大成績計算方式。
- (4) 語文教學中心之硬體設備是否能滿足未來學生上網學習使用之需求量?
- (5) 因應 10 月份系所評鑑相關統計資料,建請於 8~10 月份每月舉辦一次校內 英文檢定考試,以提高英文能力檢定通過率。

#### \*語文教學中心報告:

- (1) 本中心屬執行單位,將蒐集各系所之相關意見,陳請校長裁決。
- (2) 朗文自學系統依等級有 level 3、level 4,每階段均有聽力、閱讀、口說等 3 種線上練習測驗。
- (3) 學生如確實完成線上學習,其練習測驗並不致造成壓力。
- 決議:(1) 二年制在職專班學生(含二年制護理學系、二年制呼吸治療學系在職專班) 免除英文鑑定畢業門檻之要求,並追溯至 96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將據此 修訂相關辦法後,再實施。
  - (2)維持目前的校內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惟「校內配套措施」除原規定『修習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達規定時數,並通過校內檢定考試』外,增訂下列 二類配套措施及成績計算方式規定:
    - 1 醫管碩士在職專班暨一般研究所在職生組之學生,可採用網際網路系統 My ET( My English Tutor ),然必須通過語文教學中心舉辦之檢定考試(分級測驗),且成績計算方式為 100%,始符合英文鑑定畢業門檻。
    - <sup>2</sup> 研究所非前項身分者暨大學部學生,必須採用校內<u>朗文自學系統</u>,成績計算方式為 <u>A.平日練習參與(20%)、B.各階段複習測驗(20%)、C.期末</u>檢定考試(60%),三項成績及格者,始符合英文鑑定畢業門檻。
  - (3) 配套措施須在學生畢業前一年或實習前一年始可採計,鼓勵同學於低年級時參與校外英文檢定。
  - (4) 預訂於 8 月份、9 月份、10 月份之第 3 週舉辦校內英文分級檢定考試,日後則每隔 2 個月之第 3 週舉辦英文檢定考試。
  - (5) 校內英文檢定考試報名表加註各系所鑑定等級暨在職身份別;已報名考試而未應考者,下次扣考。
  - (6) 請各學系主任宣導學生積極參與英文能力鑑定考試及配套課程。
  - (7) 前第(2)項第 2 款暨第(3)項為校長於 97.08.04 主管會報決議。
- 擬辦:(1) 依上述決議修正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如附件 2-3 (p.5),並 公告各系所及學生周知。
  - (2) 校內年度英文檢定測驗時間表、地點等資訊,由語文教學中心規劃後公告之。

#### 五、散會

# 中國醫藥大學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配套措施討論會紀錄

時 間:97年7月11日(星期五)上午9:30

地 點:立夫教學大樓六樓第二會議室

主 席:江舟峰教務長 記錄:陳慧麗

出席人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工作推動小組)

語文教學中心 陳秋瑩主任

- 二年制護理學系在職專班劉淑娟主任(請假)
- 二年制呼吸治療學系在職專班施純明主任(朱家成代)

放射技術學系陳悅生主任

各學院代表(醫學院沈戊忠院長、中醫學院陳方周教授、藥學院蔡輝 彥院長、公共衛生學院江鴻龍教授、蔡文正主任、生命 科學院周昌弘院長)

註冊組陳慧麗

# 會議議程:

# 一、主席宣布開會並致詞

- 1. 擬召集行政暨學術單位相關主管(如出席人員所列)籌組成立「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工作推動小組」,並經簽請校長核示後持續推動英文能力鑑定相關工作,。
- 2. 本會議討論後之決議和提案,將提送 97.07.15(下週二)的教務會議進行審議後簽請校長核示。

# 二、提案

1. 二年制在職專班學生是否免除英文鑑定畢業門檻之要求。

決議:因考量二年制在職專班為大學夜間學制,在校時間短,故一致 同意免除英文鑑定畢業門檻之要求,並自 96 學年度入學生起一 併免除。

2. 醫管碩士在職專班暨研究所入學身分為在職生者,得免除英文鑑定畢業門檻。

決議:提送 97.07.15(下週二)的教務會議審議。

# 三、檢討目前校內英文能力鑑定實施方式及配套措施,建議方案如下:

## 1. 實施方式:

方案(1):大學部新生以入學之學測成績分級,研究所新生及大學部無學測成績者,入學後即由語文教學中心實施英文能力分級考試;皆分為三級,分級後修習進階課程並配合網路學習暨通過進級檢定考試。

方案(2):由於系所評鑑在即,有些系所主任因學生高年級有實習課程, 擔心學生大三無法順利通過校內目前舉辦的英文同級檢定考 試;目前應考中級人數為 111 人,通過率為 16.21%,中高級 人數為 171 人,通過率為 18.12%,平均通過率為 17.38 %。 僅一年的時間來提升英文能力以通過考試稍嫌不足,若評鑑 時仍維持此通過率恐影響系所評鑑,因此希望學校開放權限 予各系所自行開設英文進修課程,並由各系所來規劃課程和 通過標準。

方案(3):仍維持目前的校內鑑定方式,惟考題的難易度進行適度調整。

## 2. 配套措施:

方案(1):關於非同步網路學習課程,目前使用區域網路的朗文系統, 學生必須在校內使用達 36 或 72 小時,對於在職學生較不方 便;目前語文教學中心已有可在家連線使用網際網路系統的 My ET (My English Tutor),然無法紀錄時數;已洽請廠商研 議開發具時數紀錄之技術,若可行,在職學生即可使用 My ET 在家上網學習。

方案(2):取消校內英文檢定考試,僅以非同步網路學習累計時數,自 習達規定時數,即符合英文畢業門檻。

## 三、散會

# 中國醫藥大學 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修正草案)

經97年05月28日9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原學生英文鑑定實施辦法與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細則合併)經97年07月02日96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經97年07月15日96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實施目的

為提昇本校學生英文能力並促進國際化,特訂定「中國醫藥大學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實施對象

95 學年度入學之大學部學生暨 96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全校學生。

#### 第三條 畢業條件

本校學生於規定修業年限內,英文能力必須達到本辦法規定之校外英文檢測鑑定標準或完成校內規定之配套措施,方具畢業資格。

## 第四條 檢測鑑定標準及配套措施如下:

## 一、 95 學年度入學之大學部學生:

校外檢測鑑定標準	系 別 檢測類別	醫學系 中醫學系 牙醫學系	藥學系、 醫技系、 營養學系、 物理治療學系、 運動醫學系、 生物科技學系	其他各系
	1.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PBT)	530 以上(含)	500 以上(含)	480 以上(含)
	2.托福電腦測驗 (TOEFL CBT)	197 以上(含)	173 以上(含)	157 以上(含)
	3.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71 以上(含)	61 以上(含)	55 以上(含)
	4.多益測驗 (TOEIC)	665 以上(含)	590 以上(含)	520 以上(含)
	5.雅思 (IELTS)	5.0 以上(含)	4.5 以上(含)	4.0 以上(含)
	6.劍橋英檢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以上(含)	PET 以上(含)	PET 以上(含)
	7.全民英檢 (GEPT)	中高級初試及格	中級複試及格	中級初試及格
校內配套措施	修習非同步網路英文 課程達規定時數,並通 過校內檢定考試。	修習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滿36小時,並通過校內檢定考試。	修習非同步網路 英文課程滿36小 時,並通過校內 檢定考試。	修習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滿36小時,並通過校內檢定考試。

配課暨績算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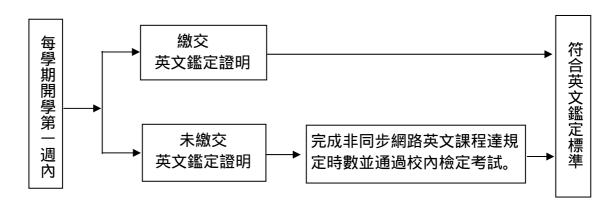
- 1. 醫管碩士在職專班暨一般研究所在職生組之學生,可採用網際網路系統 My ET (My English Tutor),然必須通過語文教學中心舉辦之檢定考試(分級測驗),且成績計算方式為 100%,始符合英文鑑定畢業門檻。
- 2. 研究所非前項身分者暨大學部學生,採用校內<u>朗文自學系統</u>,成績計算方式為 A.平日練習參與(20%)、B.各階段複習測驗(20%)、C.檢定考試(60%),三項成績及格者,始符合英文鑑定畢業門檻。

# 二、 96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全校學生:

校外檢測鑑定標準	系 別 檢測類別	博士班	碩士班 醫學系 中醫學系 牙醫學系	其他各系		
	1.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PBT)	550 以上(含)	520 以上(含)	500 以上(含)		
	2.托福電腦測驗 (TOEFL CBT)	213 以上(含)	190 以上(含)	173 以上(含)		
	3.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79 以上(含)	68 以上(含)	61 以上(含)		
	4.多益測驗 (TOEIC)	700 以上(含)	640 以上(含)	590 以上(含)		
	5.雅思 (IELTS)	5.5 以上(含)	5.0 以上(含)	4.5 以上(含)		
	6.劍橋英檢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以上(含)	FCE 以上(含)	PET 以上(含)		
	7.全民英檢 (GEPT)	高級以上(含)	中高級以上(含)	中級以上(含)		
校內配套措施	修習非同步網路英文 課程達規定時數,並通 過校內檢定考試。	修習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滿72小時,並通過校內檢定考試。	修習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滿36小時,並通過校內檢定考試。	修習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滿36小時,並通過校內檢定考試。		
配套課暨減計式	<ol> <li>醫管碩士在職專班暨一般研究所在職生組之學生,可採用網際網路系統My ET (My English Tutor),然必須通過語文教學中心舉辦之檢定考試(分級測驗),且成績計算方式為100%,始符合英文鑑定畢業門檻。</li> <li>研究所非前項身分者暨大學部學生,採用校內<u>朗文自學系統</u>,成績計算方式為 A.平日練習參與(20%)、B.各階段複習測驗(20%)、C.檢定考試(60</li> </ol>					

%),三項成績及格者,始符合英文鑑定畢業門檻。

### 第五條 實施程序



#### 第 六 條 實施細節

- 一、 英文鑑定為 0 學分之必修課程,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亦同。
- 二、 英文鑑定課程以 P/N (pass/ non-pass) 為評分標準。
- 三、 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不可用於抵免英文領域及一般通識課程。
- 四、「非同步網路英文課程」與「校內檢定考試」實施方式,依本校語文教學中心之 公告實施。
- 五、全民英檢各級檢定,須通過初試及複試;如僅通過初試者,須再參加校內英文檢 定第二階段考試,成績及格,始達同級檢定標準;未通過複試亦未參加校內英文 檢定第二階段考試者,視同未達英文鑑定畢業門檻。
- 六、<u>配套措施須在學生畢業前一年或實習前一年始可採計,鼓勵同學於低年級時參與</u> 校外英文檢定。
- 七、 學生入學之前一年內所獲得之英文鑑定證明, 具同等效力。
- 八、 <u>前兩項規定自 97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學生適用, 95、96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適用</u>原規定。
- 九、 學生入學前學歷屬英語系國家之學校畢業,英文成績及格,具同等效力。
- 十、<u>學生於入學之前一年內</u>或在學期間通過本辦法認列之校外同級英文檢定者,請持相關證明至系所辦公室辦理登記,證明文件經確認屬實,始符合本校英文鑑定畢業門檻。
- 十一、二年制在職專班學生不受英文鑑定畢業門檻之限制。
- 第七條 大學部學生托福測驗成績達 IBT 79 分以上(或 PBT 550 分以上、CBT 213 分以上)者,若學業成績優良,將優先考量列入本校菁英計畫,進行國際交換學生及遊學計畫。
- 第 八 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